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为保障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核工作的科学有效、公平公正，以《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规范化操作指南》的相关规定为依据，制定工商管理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具体如下：

一、复试总体安排

（一）复试考生资格审查的工作程序和办法

资格审查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2:30 开始。

资格审查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丰台校区华侨学院 D201 会议室。

资格审查时考生需携带：

1. 考生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
2. 考生本人《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准考证》；
3. 考生手写签字的《2026 年博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4. 有效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需注册至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应届生提供）；
5. 毕业证（普通招考制考生非必须）、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往届生提供）；
6. 学信网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学位认证报告原件及

复印件（往届生提供）；

7. 考生简历及成果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论文、获奖证书等材料复印件）（一式五份，供复试使用）；

此外，普通招考制考生除准备以上材料外，还需准备如下材料：

8. 考生填写、签字并加盖有关公章的《2026年政治思想情况审核表》；

9. 带有红章（或成绩专用章）完整的硕士阶段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

10.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外语四、六级成绩，雅思或托福成绩，国外留学或工作证明材料等）原件及复印件；

11. 两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书，专家签字处需要加盖专家所在科研院所人事处红章。

（二）复试面试时间、地点安排

复试面试时间：2026年4月24日下午13:00签到。

复试面试方式：专家、考生到校集中线下复试。

复试面试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丰台校区华侨学院，具体教室现场通知。

复试候场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丰台校区华侨学院D201会议室。

二、复试办法及程序

（一）面试组织形式、考核要求和详细规定

综合能力考核（面试）以问答及学术汇报等形式进行，考核时间为20分钟，主要对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能力、

外文文献阅读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和综合素养考核。

1. 外语应用能力与外文专业文献测试结合，以题库提问方式进行，考生抽取1道专业外文文献试题作答，主要考查学生阅读理解专业外文文献和获取专业信息的能力。

2. 专业能力测试，以题库提问方式进行。每名考生随机抽取1道专业题作答，考生回答后，该套试卷即作废，不重复使用。

3. 科研创新能力采取学术汇报形式（不需要PPT），由考生对自己的学术成果、代表性论文和科研计划进行8分钟阐述，并接受专家评委的提问。

4. 综合素养考核。学院结合考生提交的材料对学习经历、硕士专业、学习成绩、硕士论文、报考志向等内容进行评定；通过提问对人文素养，举止、表达、礼仪等方面进行考察；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对考生诚信进行评判。

（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合面试进行，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学院组织思政部门参与面试，直接了解考生的思想政治情况，必要时将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考核结果记录在考生提交的《政治思想情况审核表》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复试考核分值要求

专业课考试和综合能力考核采用百分制，总分均为100

分。综合能力考核中，外语应用能力 30 分、学术能力和创新潜质为 60 分（其中专业能力测试 30 分、科研创新能力 30 分）、综合素养为 10 分。思想品德评价采用等级制，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并采用一票否决制。

三、总成绩计算和录取原则

（一）总成绩计算

1. 硕博连读考生的总成绩为综合能力考核成绩。
2. 考生的水平考核（初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3. 考生的总成绩为专业课考试成绩与综合能力考核成绩的加权平均成绩，其中专业课成绩占比为 40%，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比为 60%。

（二）录取原则

根据学校下达的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按照以下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

1. 硕博连读考生总成绩合格即可录取。
2. 学院招收全制定向（在职）学术博士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本院招生人数的 10%。
3. 每位导师在读与即将招收的定向（在职）学术博士研究生之和不超过 1 名，在读与即将招收的定向（在职）专业博士研究生之和不超过 6 名。
4. 在满足条件 1 和条件 2 的情况下，以所报导师为标准进行排序，按总成绩由高至低依次录取。在不满足条件 1 和条件 2 的情况下，全日制非定向考生优先。
5. 同一报考导师下，总成绩相同时，按综合能力考核

成绩由高至低依次录取；考生的总成绩、面试成绩均相同时，按面试中的专业能力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6.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 政审不合格者；

(2) 总成绩低于 60 分者；

(3) 申请材料和资审材料复核不通过者；

(4) 有违规违纪行为或其他影响招生公平行为者不予录取，已录取的考生将被取消或撤销录取资格，已报到入学的将被撤销录取资格并取消学籍。

7. 我校体检安排在拟录取后组织进行。我校体检标准根据《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要求等相关规定执行。我校 2026 年招生体检工作在入学后统一组织，体检不合格者，将取消录取资格，已完成报到入学的，将取消学籍，体检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8. 定向就业的博士研究生应当在被录取前与学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定向就业协议应当在 6 月 1 日前寄到研究生院，逾期将取消录取资格并进行顺延录取。

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被我校拟录取的全日制非定向考生的档案迁移要求请关注我校后续通知。

四、复试结果、拟录取名单公布

工商管理学院拟定于 2026 年 4 月下旬在学院网站 (<https://cba.cueb.edu.cn/>) 公布考生的复试成绩，公示期为十个工作日。

研究生院将在全校复试工作结束后在研究生院网站 (<https://yjs.cueb.edu.cn/zsks/zsdt/index.htm>) 统一公示全校的拟录取名单。

五、学院联系方式

工商管理学院考生接待电话：010-83951911。

注：本细则未尽事宜及其他详细信息请参照《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执行。

请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进入学院复试官方通知微信群，进群验证：真实姓名+报考专业，所有复试通知将通过本群发布，谢谢！

群聊: 工商管理学院博士复试通知群



该二维码7天内(4月25日前)有效, 重新进入将更新

六、考生入校

考生凭本人准考证在复试当天进出学校，在启铸恭温楼（华侨学院）的考生建议从华侨学院东门排队有序入校。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

2026年4月21日